

证券代码：835663

证券简称：灵狐科技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重庆灵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情况说明

重庆灵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0月聘请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担任主办券商，并于2016年1月28日经广发证券推荐获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股票代码：835663，证券简称：灵狐科技。

自挂牌以来，公司不断完善治理机制，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依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

广发证券自担任公司主办券商以来，遵循勤勉尽责的原则，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指导公司不断完善治理结构，规范管理制度，对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

严格把控、谨慎核查，以其专业的服务和丰富的经验为公司的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合规等提供了悉心指导，公司对广发证券在担任主办券商期间给予的支持深表感谢。

鉴于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经与广发证券充分沟通及友好协商双方一致同意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解除协议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

二、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9年5月3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9年6月19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相关事项。

三、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协议签署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我公司已与原主办券商广发证券签署了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持续督导协议，约定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各方协议生效，由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2019年6月27日出具了《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前述协议自该函出具之日起生效。

重庆灵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28日